

國民政府公報

指令

八

渝字第七〇四號

國民政府指令

渝文字第一一四六號

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令本府主計處

呈悉。鄧子淵三十三年八月十日渝祕字七七一號呈一件，為本處簡任秘書楊澤章病仍未痊，擬予續假，自八月十日起至

一月底止，俾便診治，仰祈鑒核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此令。

令本府主計處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渝文字第一一四七號

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令考試院

呈悉。鄧子淵三十三年八月十六日人輔字第一六〇號呈一件，為據銓敘部呈，擬將原分社會部之三十一年第二次普通考試及格人員張志中依照規定，改分考選委員會，請轉呈核准等情，呈請鑒核令遵由。

呈悉。應予照准。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令考試院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渝文字第一一四八號

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令行政院

呈悉。鄧子淵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義陸字第一七三三號呈一件，為據外交部呈，以墨政府贈與程公使天固墨鷹一級大綬勳章，應否准予收受佩帶，請轉呈核示一案，轉請鑒核示遵由。

呈悉。准予收受佩帶。此令。

令行政院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渝文字第一一四九號

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令行政院

呈悉。鄧子淵三十三年八月十日義人字第一七一〇九號呈一件，為准軍事委員會函送劉瑞岐一員請獎事績表，檢同原件

呈件均悉。劉瑞岐一員准給予光華甲種二等獎章。仰即轉行遵照。此令。

令行政院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渝文字第一一五〇號

三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令行政院

蔣中正